

同意公示。

德江县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结余资金
存放管理项目
采购需求公示



1、项目名称:德江县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结余资金存放管理项目

2、项目编号:DCZX2022-GZ-招标 D1005

3、公示期限 (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2022 年 4 月 24 日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

4、采购预算: 0 元

5、最高限价: 0 元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 德江县政府采购 (集中采购) 申报表

7、采购单位名称: 德江县财政局

项目联系人: 黎艳

联系电话: 15185854777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 杨剑

联系电话: 15286760000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 可在公示期限内, 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

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

采购需求附件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的合法企业，提供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特殊资格要求：提供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单位核发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复印件或《金融营业许可证》复印件。

二、磋商内容及要求

德江县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结余资金存放管理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7〕76 号）和《贵州省省级财政专户资金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黔财库〔2018〕93 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县本级财政社保基金存放管理，确保基金保值增值和增加抗风险能力，同时结合“金融支持助推我县地方经济发展和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经县局党组研究并报市政府批复同意，特制定本方案。

1、资金存放总量及期限

社会保险基金大额财政专户资金定期存放总量为 2 个 亿，其中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放（机关养老保险金）和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放（失地农民保障金）各 1 亿。一年期定期存款到期后将视基金当期结余总体情况进行调整存放。A 包：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放（机关养老保险金）；B 包：转出开户银行定期存放（失地农民保障金）。

本次招标服务期：一年。

2、其他要求

（1）德江县辖区内设有分支机构且有营业网点的国有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和农村信用社。

（2）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单位颁发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或《金融许可证》，以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3）经营性指标需与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年报公开数据一致，且达到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管指标，不良贷款率 $\leq 5\%$ ，流动覆盖率 $\geq 100\%$ ，流动性比例 $\geq 25\%$ 。

（4）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近 3 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

(5) 投标银行必须以可流通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为质押，质押的国债面值数额为定期存放金额的 105%，质押的地方政府债券面值数额为定期存放金额的 115%。参与投标银行须提供可质押的本级及以上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或证券承诺函。中标银行需提供固定的定期存款账户信息，由中标银行加盖公章后，交县财政局作为社保基金竞争性存放资金划款或核实中标银行所出具定期存款证明的依据。竞争性存放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中标银行不得随意更改定期存款账户信息。

(6) 质押品办理：中标银行必须在中标结果公布后三个工作日内足额提供质押品。

(7) 质押当天和县财政局签订《铜仁市市级社保基金竞争性存放协议》，签订《XX 银行廉政承诺书》。

(8) 县财政局确认存款银行足额质押和签订协议后的次一个工作日内，将划拨凭证（含电子数据）送达相关银行。银行收到县财政局提交的划款凭证，经审核无误后，于当日将资金划转拨至存款银行。

(9) 开具存款证明：存款银行收到资金后，当日开具存款证明，当日起息。存款证明包括户名、账号、开户行、金额、利率、期限等要素内容，户名统一为“德江县财政局社会保障基金专户”。存款银行收到存款资金当日将存款证明送至县财政局。

(10) 存款本金和利息划回：存款到期日，存款银行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账户信息将存款本金和利息划回指定账户（节假日顺延）。

三、评分标准

指标名称		评分方法（百分制）
1.安全性指标 (40 分)	1.1不良贷款率 (2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参与银行总行2021年12月末不良贷款率数据进行从高到低评分，不良贷款率最低得满分，依次递减0.5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针对中央、省级的政策性挂账形成的不良，不列入本次评标指标）
	1.2流动性覆盖率或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参与银行总行2021年12月末流动性覆盖率或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数据进行从高到低评分，最高得满分，依次递减1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
	1.3流动性比例（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参与银行总行2021年12月末流动性比例数据进行从高到低评分，流动性比例最高得满分，依次递减0.5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
2.收益性指标 (10分)	2.1定期存款利率（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参与银行投标利率上浮比率作为评分依据，参与银行投标利率以投标当日同期限金融机构人民币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基础，需符合商业银行总行利率定价机制和行业内部管理规定，上浮比率最高者得满分，依次递减1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
3.贡献度指标 (50分)	3.1金融机构投放总量（2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银行金融机构2021年对支持全县实体企业贷款余额来进行评分，贷款余额最高得满分，依次递减1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没有投放的为0分。数据由人民银行德江支行提供。
	3.2金融机构存贷比（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银行存贷比情况进行评估，存贷比越高评分越高。存贷比最高的金融机构评分为满分，依次递减 2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
	3.3金融机构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利率情况（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银行对实体经济信贷支持贷款利率情况进行评分。贷款利率越低评分越高。利率最低的金融机构评分为满分，依次递减2分。如果数值相同，按同档计分。
	3.4化解债务（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银行2020年-2021年投放全县企业贷款，投放最高得满分，依次递减1分，如果数值相同 按同档计分，没有投放的为0分。